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组织部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三公”经费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组织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6.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8.21 万元的 88.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77 万元，下降 29.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9.8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9.99 万元的 98.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86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4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7.25 万元的 7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36 万元，下降 76.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99 万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4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7.25 万元的 7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63 万元，增长 13.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8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97 万元的 86.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73 万元，增长 663.6%。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购置 1 辆公务用车，2023 年度无公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9.86万元，占61.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44万元，占33.7%；公务接待费支出0.84万元，占5.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9.86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3个、累计3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1）境外考察、交流支出8.26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境外经贸和科技交流活动；（2）境外业务培训支出1.60万元，主要用于坪山区“推动产业创新高质量发展”专题赴港培训班。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4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4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维修、保养、过路过桥费、燃油费、充电费、保险费等开支。

3.公务接待费支出0.84万元，主要用于相关来访单位交流工作及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发生外事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4次，接待人数共33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和区外单位来坪山区调研、交流学习等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

附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21	9.99	7.25	0.00	7.25	0.97	16.15	9.86	5.44	0.00	5.44	0.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